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號文心樓4樓
承辦人：呂庭吟
電話：04-22289111轉35612
傳真：04-22544877
電子信箱：yid80111@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授勞就字字第10900115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辦理「臺中市政府109年度促進就業巧聖技藝新秀選拔活動」，惠請貴府推薦及轉知所轄相關勞工團體與高中職相關科系踴躍報名參加，並協助宣傳廣為週知，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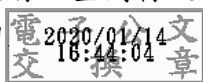
- 一、為宣揚魯班公精神，推廣傳統技藝，提升基層工作者地位及促進青年就業，本府於109年賡續辦理第5屆「臺中市政府促進就業巧聖技藝新秀選拔活動」，選拔木作、營建泥作、木雕、漆工藝、漆藝創作、裝潢木工、服裝創作、建築製圖與設計(含建築設計與室內設計組)、自行車組裝、中式米食及美容美髮等11項職類新秀，第1名獎金20,000元、第2名獎金15,000元、第3名獎金10,000元、佳作取6名獎金5,000元、入選獎取4名獎金1,000元，各名次獎金金額皆較往年提高，邀請各職類新秀前來本市大展身手。
- 二、請貴府將活動訊息轉知所轄各職類之勞工相關團體及高中職相關科系，鼓勵踴躍報名參加並協助推薦，俾利提升青

年勞工職業競爭力，並發揚傳統工藝文化代代相傳的精神。

三、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9年3月6日止，報名簡章請至本府勞工局網站下載(<http://www.labor.taichung.gov.tw/>公告訊息/巧聖技藝新秀選拔活動)，相關報名表件請於截止日前(以郵戳為憑)，郵寄或親送至本府勞工局。

正本：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臺中市政府勞工局



裝

訂

線

